

天津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强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

各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相关市安委会成员单位：

近期，全国连续发生多起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事故，造成包括儿童在内的人员伤亡，形成较大社会影响。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管理，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加强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委办〔2019〕14号）。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有关领导同志先后作出批示，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工作部署和市领导要求，切实做好我市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的安全监管工作，坚决遏制游乐场所安全事故发生，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的安全运行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涉及到社会的和谐稳定，社会高度关注。但部分区、行业领域还存在经营管理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游乐设施的生产和运行管理不规范、小型游乐设施监管缺失、游客安全意识薄弱等问题，相关安全事故频发。各区、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

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进一步提高对做好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严密有效的管控措施，深入排查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各类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风险隐患，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坚决防范遏制游乐场所安全事故发生。

二、明确职责分工，强化安全监管

各区、各部门要结合各区域、行业领域的实际情况，将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作为本单位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点内容，深入开展排查治理，要按照职责分工抓好游乐场所安全监管。全市各级教育、住房城乡建设、文化和旅游、城市管理、商务、体育等部门及游乐场所项目审批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原则和“谁的场地谁负责”要求，扎实开展本行业领域内的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隐患风险排查整治。市场监管部门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加强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察，完善游乐设施安全标准。配合有关部门委托相关技术机构开展风险评估、检验检测等技术服务工作，为小型游乐设施安全管理提供指导和服务。应急管理部门要充分发挥安委办综合协调作用，督促各有关部门加强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监管。其他有关部门要配合做好游乐场所市场秩序规范、打击违法行为和舆论教育引导等工作。各区、各乡镇街道要

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的经营管理主体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监管职责。

三、强化联合执法，实施联合惩戒

各区、各部门要加强协同配合、联防联控，组织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活动，重点检查游乐场所出租单位、经营管理主体责任落实、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设立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持证上岗、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教育、显著位置向游客安全提示以及应急预案、应急演练和应急物资配备等情况；游乐设施安装安全检测和验收、易损易耗配件、安全保护装置、设施实际运行参数以及定期检查、维护和保养等情况。对排查出的各类事故隐患，要建立明细台账，紧盯重大事故隐患，确保及时整改到位。对发现的各类重大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要严格落实“四个一律”；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切实做到“检查必执法、执法必严格”。同时，要严格实施信用惩戒，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不及时整改仍冒险经营的，以及期间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严格按照规定将负有责任的经营管理主体和有关人员纳入联合惩戒对象，实施有效惩戒，切实提高经营管理主体的违法违规成本。

四、加强舆论引导，营造良好氛围

各区、各部门要充分利用电视、电子屏幕、应急广播、短信、微博、微信等公共媒体，针对家长、儿童、学生等重点群体定期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普及安全常识，及时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提高自我保护意识。特别在节假日、重大活动期间，要督促游乐场所经营管理主体积极开展游乐场所和游乐设施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同时要畅通举报渠道，实施举报奖励制度，广泛发动群众查找和举报游乐场所安全隐患。大力引导行业协会促进行业自律，充分运用保险等市场机制引导保险机构参与游乐场所安全管控，在全社会营造共同关心和推动游乐场所安全管理的良好氛围，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稳定的安全环境。

各区、各部门要迅速将此通知传达至相关单位和有关企业，督促各游乐场所、旅游景点、文娱场所、商业综合体等单位的运营管理主体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游乐设施安全监管，防范和遏制相关安全事故发生。市安委会办公室将加强协调工作，请各单位及时将有关开展情况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郝磊；联系电话：28208803)